

2013年有關註冊護士的醫療衛生服務人力統計調查

結果摘要

- 2013年的醫療衛生服務人力統計調查涵蓋截至調查點算當日(即2013年8月31日)已根據《護士註冊條例》(第164章)的規定於註冊護士名冊內註冊的護理人員。
- 所涵蓋的註冊護士人數為34 510名。
- 在統計調查所涵蓋的34 510名註冊護士中,有15 053名作出回應,整體回應率為43.6%。在回應的15 053名註冊護士中,有12 576名(83.5%)在本港護理/助產學專業從事經濟活動^{*†}(在職),有2 477名(16.5%)表示並非在本港護理/助產學專業從事經濟活動^{*‡}(非在本港從事業內工作)(見圖)。
- 在12 576名在職註冊護士中,12 351名(98.2%)在本港從事護理/助產學專業,而有126名(1.0%)在統計日前30天內正在找尋護理/助產學專業工作,41名(0.3%)因暫時有病在身而不能工作及58名(0.5%)相信護理/助產學專業工作暫無空缺、正等待上任新的護理/助產學專業工作、正期待重返原任的護理/助產學專業崗位或即將開展護理/助產學專業的生意。
- 下文所載的統計調查結果,是根據12 351名於2013年8月31日在本港從事護理/助產學專業的註冊護士所提供的資料而製備的。由於部分問卷資料不全,下文所載的百分比總和可能不等於100%。
 - (i) 34名註冊護士沒有註明性別,在餘下12 317名經點算的在職註冊護士中,1 505名(12.2%)為男性,10 812名(87.8%)為女性,整體性別比率為13.9(每百名女性的男性人數)。379名註冊護士沒有註明年齡,而餘下11 972名經點算在職註冊護士的整體年齡中位數為42.0歲。
 - (ii) 按主要職位[§]所屬機構類型劃分的分布資料顯示,8 432名(68.3%)註冊護士在醫院管理局工作,其餘依次為2 078名(16.8%)在私營機構工作、901名(7.3%)在政府工作及902名(7.3%)在學術及資助機構工作。
 - (iii) 19.4%把大部分工作時間用於內科,其餘依次為外科(14.7%)、普通科/門診(7.1%)、兒科(6.7%)、老人科(6.7%)、行政/管理(6.6%)、產科(5.7%)、公共衛生(5.6%)及精神健康/精神科/戒毒(5.5%)。
 - (iv) 經點算的12 351名在職註冊護士每週工作時數中位數(不計用膳時間)為44.0小時。1 081名(8.8%)註冊護士在現任職位中需作隨時候召工作(不計日常職務時間),每週隨時候召工作(不計日常職務時間)時數的中位數為14.0小時。
- 非在本港從事業內工作的2 477名註冊護士(見圖):
 - (i) 472名註冊護士表示在外地執業及13名在內地執業。
 - (ii) 1 992名註冊護士表示並非在本港從事護理/助產學專業工作,而在統計日前30天內亦無找尋業內工作。當中沒有尋找業內工作的原因包括:809名(40.6%)退休、481名(24.1%)料理家務、407名(20.4%)正從事其他行業、213名(10.7%)希望休息/不想工作/財政上沒有需要等項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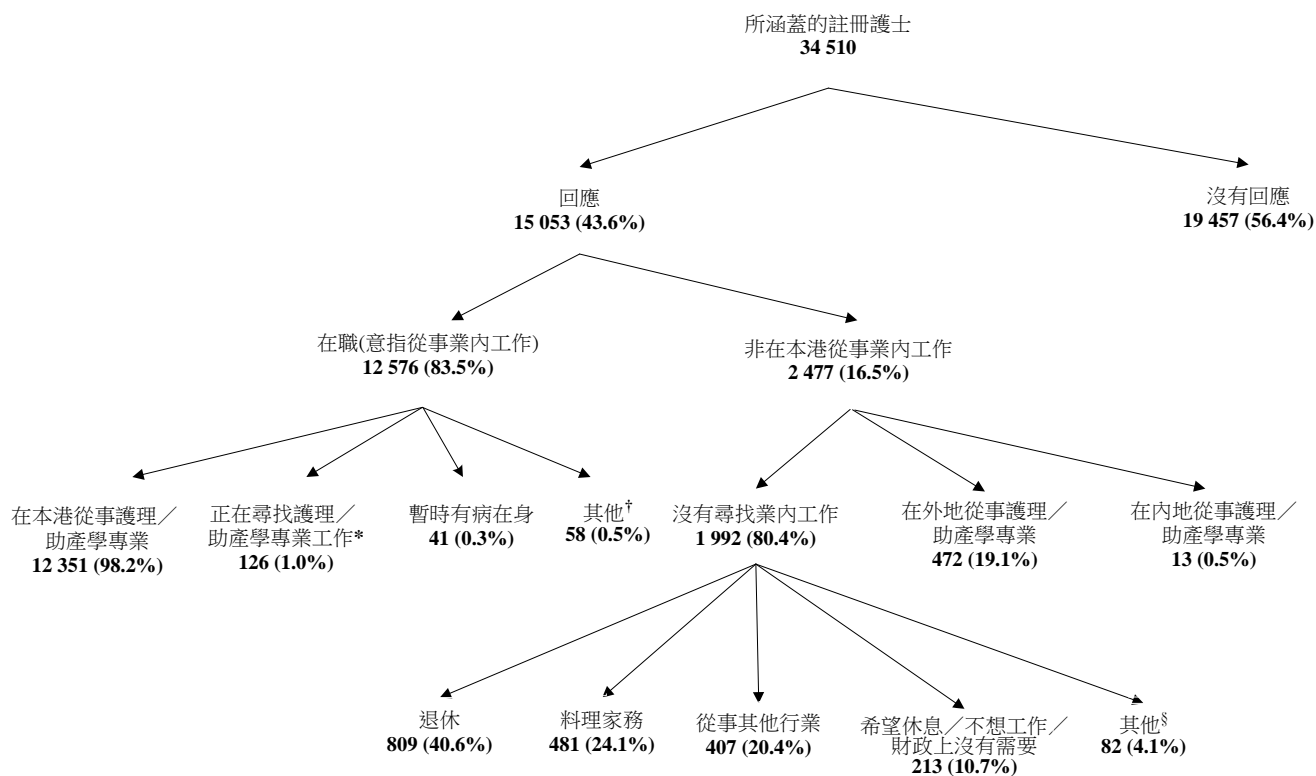
* 是次統計調查中用以界定從事經濟活動及非從事經濟活動的準則,均參照國際勞工組織所提出並獲香港政府統計處所採用的建議。

† “從事經濟活動”的註冊護士包括所有“就業”及“待業”註冊護士。“就業”註冊護士是指統計調查期間在本港從事護理/助產學專業的註冊護士,而“待業”註冊護士則指(a)在統計調查期間並非在本港從事護理/助產學專業;(b)在統計日前7天內能夠上班;及(c)在統計日前30天內正在找尋護理/助產學專業工作的註冊護士。

‡ “非從事經濟活動”的註冊護士包括在統計調查期間並非在本港從事護理/助產學專業的註冊護士,但不包括在統計調查期間休假及“從事經濟活動”但“待業”的註冊護士。

§ 主要職位是指佔註冊護士大部分工作時間的職位。

所涵蓋註冊護士的經濟活動身分



註釋: * 有關數字指 (a) 在統計調查期間並非在本港從事護理/助產學專業；(b) 在統計日前 7 天內能夠上班；及 (c) 在統計日前 30 天內正在找尋護理/助產學專業工作的註冊護士人數。

† 有關數字指 (a) 在統計調查期間並非在本港從事護理/助產學專業；(b) 在統計日前 7 天內能夠上班；及 (c) 在統計日前 30 天內相信護理/助產學專業工作暫無空缺、正等待上任新的護理/助產學專業工作、正期待重返原任的護理/助產學專業崗位或即將開展護理/助產學專業的生意。

§ 有關數字指填報移民、進修等項目的註冊護士人數。

由於進位關係，百分比的總和可能不等於 100%。